



#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Financial Supervisory Commission

## 金管會推動「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2.0」，公私協力及跨部會 合作建構永續金融生態系

2021/3/25

為接軌國際推動永續金融，金管會於 2020 年 8 月發布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2.0(下稱本方案)，目標為公私協力合作建構永續金融生態系。金管會表示，永續發展已成為全球追求的普世價值，隨著利害關係人對環境、社會及公司治理(下稱 ESG)議題的關注，企業除應重視 ESG 相關的潛在風險外，亦可將其作為邁向永續經營的要素。

為導引企業重視 ESG 議題及永續發展，金管會透過金融機制推動，一方面由金融機構透過投資、融資等方式，另一方面，藉由督促企業揭露有品質的 ESG 資訊，驅動企業管理 ESG 相關風險並培養韌性。

金管會表示，本方案含括授信、投資、資本市場籌資、人才培育、促進綠色金融商品或服務深化發展、資訊揭露、審慎監理、國際鏈結及誘因機制等 8 大面向，推動至今初步成效包括：

### 一、鼓勵金融機構投、融資永續發展領域：

- (一)持續推動「獎勵本國銀行辦理新創重點產業放款方案」，放款對象包括綠能科技產業。截至 2020 年底，本國銀行對綠能科技產業放款餘額約新臺幣(以下同)1.2 兆元，較實施獎勵方案(2016.9.30)前增加約 2,300 億元。
- (二)截至 2020 年底，已完成簽約之離岸風電在地資金融資額度約 2,581 億元，參與之本國金融機構包括銀行及壽險公司。



##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Financial Supervisory Commission

(三)截至 2020 年底，金管會已核准保險業資金投資再生能源電廠之總金額約 141 億元，其中有 2 家壽險公司投資風力發電廠，金額約 42 億元。另截至 2020 年底，保險業投資綠色債券約 358 億元。

### 二、發展我國綠色及可持續發展債券市場：

(一)證券櫃檯買賣中心(下稱櫃買中心)於 2017 年建置綠色債券市場，截至 2020 年底，已累計發行 56 檔綠色債券，合計發行總額約 1,607 億元。

(二)櫃買中心於 2020 年 10 月 6 日公告施行「可持續發展債券作業要點」，支持企業投資於同時對環境及社會有實質改善效益的計畫，截至 2021 年 2 月底已累計發行 4 檔可持續發展債券，合計發行總額 68 億元。

### 三、促進綠色及永續金融商品或服務發展：

(一)綠色基金(ETFs)：鼓勵投信事業發行或管理以投資國內並以環保(綠色)、公司治理或企業社會責任為主題之基金(含 ETFs)或全權委託投資帳戶。截至 2020 年底，國內投信事業已發行 20 檔 ESG、公司治理及綠色等相關主題之基金，規模約 1,010 億元。

(二)ESG 期貨：臺灣期貨交易所 2020 年 6 月 8 日推出臺灣永續期貨，為國內首檔完整結合環境、社會、治理與財務指標之 ESG 指數，可做為外資、基金等交易及避險之工具。

(三)綠色保險商品：提供安定基金提撥差異化誘因，鼓勵產險業發展離岸風電及農業相關保險。截至 2020 年底，約有 10 餘家產險公司參與離岸風電相關保險，累計保費收入約 37 億元，



##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Financial Supervisory Commission

另已開發約 20 品項商業型農業保險，累計保費收入約 5.4 億元。

- 四、截至 2021 年 2 月底，我國已有 8 家本國銀行簽署赤道原則，在亞洲地區與日本並列第一。
- 五、另為增進市場用一致的標準與語言溝通「永續」概念，金管會刻與環保署合辦「永續金融分類標準」委託研究案，參酌國際作法及我國產官學界之建議，研議環境永續分類標準，預計 2021 年底完成。

金管會表示，本方案預期發揮金融市場之力量，持續引導及支持企業發展並兼顧低碳轉型，驅動一個正向循環的永續金融生態圈，促進金融、企業與社會環境共生共榮。